

108 年至 110 年美感與設計課程創新計畫

109 學年度社群暨種子教師課程實驗計畫(修正時程表)

日期	直轄市及縣(市)政府管轄之 學校教師	教育部主管之國(私)立 學校教師
4 月 10 日前	總計畫學校發文【課程計畫書及經費申請表】由四區基地轉發種子教師；副知各縣市政府教育局(處)相關行政流程。	
-	教師撰寫 109 學年度課程計畫書及經費申請表。	
5 月 18 日前	教師核章【課程計畫書及經費表】函復各縣市政府教育局(處)進行【經費初審】(國私立學校函送國立交通大學)並將計畫電子檔寄送給各區基地學校彙整。	
5 月 15 日前	基地學校彙整後，將招募名單及計畫書交由總計畫團隊進行初審	
5 月 25 日前	各縣市政府教育局(處)向交大總計畫團隊函報【經費初審】結果	
6 月 10 日前	交大總計畫團隊公布初審結果	
-	【初審未通過之教師】參酌初審意見修正課程計畫	
6 月 30 日前	教師將【修正後計畫】回傳各區基地學校，進行複審	
7 月 10 日前	各區基地彙整種子教師【課程計畫書及經費表】	
7 月 15 日	總計畫團隊彙整全國種子教師【計畫書與經費表】函報教育部	
8 月 1 日	教育部核定種子教師及經費	
	縣市撥付經費 啟動課程	總計畫撥付經費 啟動課程